

彰化縣和仁國民小學113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

一、依據

本要點依據教育部公布之「國民教育階段十二年國教課程總綱綱要」辦理，其中規定：各校應組織「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全校各年級的課程計畫，以確保教育品質。課程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學校行政人員代表、學年及學習領域教師代表、特殊教育教師代表、家長及社區代表等，必要時亦得聘請學者專家列席諮詢。

二、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與產生方式

(一) 課程發展委員會之成員與產生方式如下表所示：

成 員	產 生 方 式	人 數
校 長	當然委員，兼委員會召集人。	1
家 長 代 表	家長會長為當然委員。	1
行 政 人 員 代 表	當然委員，含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教學組長。	5
各 學 年 級 任 代 表	各學年主任擔任。	6
學 習 領 域 教 師 代 表	由各學習領域之教師自行推選之，每個領域一名。	11
特 殊 教 育 教 師 代 表	陽光教室教師一名。	1
總 計		25

(二) 各類課程代表之任期皆為一年。課程代表於任期中若因職務或身分之變更，應即時遞補或改選之。

(三) 校長得聘請學者專家或社區人士擔任本校課程發展顧問，視需要列席課程發展委員會，提供諮詢。

(四) 課程發展委員會得視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如：人事管理員）列席。

三、課程發展小組之組成與產生方式

(一) 學年課程發展小組

1. 每一個學年成立一「學年課程發展小組」，由任教該學年之所有級任教師共同組成之，並視需要邀請相關學習領域之教師參加，共同規劃統整課程。
2. 必要時跨年級課程發展小組或各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可以舉行聯席會議。

(二) 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1. 科任教師依照專長分成「語文領域—英語」、「語文領域—本土語言」、「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社會領域」、「健康與體育領域」、「藝術與人文領域」五

個課程發展小組。

2. 中、高年級課程發展小組負責各學年之「語文領域—本國語」、「數學領域」、「綜合活動領域」。低年級課程發展小組負責低年級之「語文領域—本國語」、「數學領域」、「生活領域」、「綜合活動領域」。

四、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功能與任務

(一) 研議審核學校本位課程的發展與規劃：

充分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建構學校共同願景，規劃學校本位課程發展。

(二) 審查教師自編之教材。

(三) 審核學校總體課程計畫。

每學年開學前審查年度學校總體課程計畫並於開學前送縣市政府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備查。

(四) 規劃活動課程之設計：

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於開學前規劃學校本位課程、學校及學年主題，教師依學校行事曆編寫各班或各學年總體課程設計。

(五) 成立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規劃各學習領域學習內涵。

(六) 建立教學、課程及學習評鑑制度。

建立教師教學、課程及學習評鑑，幫助教師作為改進課程及編寫教學計畫，提升教學專業能力及學生學習效果。

(七) 協助規劃教師專業進修：

(八) 選修課程之規劃：

就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語等三種本土語任選一種修習。其教學內容及教材由學校自行安排，選修之課程及授課節數由課程發展委員會決定之。

(九) 合理適當分配學習總節數及學習領域節數或學習活動。

(十) 規劃並執行全校課程評鑑事宜。課程評鑑辦法另訂之。

五、課程發展小組之功能與任務

(一) 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構想建議書，並交由課程代表於課程發展委員會統整協調。課程構想建議書之內容包括：

1. 該年級各學習領域之每週上課節數（必修）。

2. 該年級擬開設之選修課程的科目與節數。
3. 該年級每週每天之作息結構及每週上課半日與全日之天數。
4.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計劃，內容包括：
 - (1) 該年級每一個學習領域之課程目標。
 - (2) 每月或每週教學主題與進度。
 - (3) 各學習領域內或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 (4) 使用之教材（自編或選用）。
 - (5) 班級彈性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等。
 - (6) 教學活動設計方針。
 - (7) 教學評量方針。
 - (8) 統整協調各學習領域之間的學習內容。
 - (9)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評鑑計劃。課程評鑑辦法另訂之

(二) 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研擬各學習領域之課程構想建議書，並交由課程代表於課程發展委員會統整協調。
課程構想建議書之內容包括：

1. 該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之課程重點或特色。
2. 該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之每週上課節數（必修）。
3. 該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擬開設之選修課程的內容與節數。
4. 規劃各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的縱向課程計畫，內容包括：
 - (1) 該學習領域每年級之課程內容與重點發展方向。
 - (2) 該學習領域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 (3) 學習領域和其他相關領域之統整方式。
5. 配合年級課程發展小組之課程計劃，研擬學習領域之課程計劃，內容包括：
 - (1) 該學習領域所使用之教材（自編或選用）。
 - (2) 該學習領域每月或每週教學主題與進度。
 - (3) 各學習領域內或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 (4) 教學活動設計方針。
 - (5) 教學評量方針。
 - (6) 研擬各學習領域之課程評鑑計劃。課程評鑑辦法另訂之。

六、本要點經本校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然。

彰化縣和美鎮和仁國民小學113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名單

一、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

職 稱	姓 名	產 生 方 式	備 註
校 長	胡素慈	當然委員，兼委員會主席	
家 長 會 長	陳采蘋	當然委員	
教 務 主 任	陳沛彤	行政人員代表	
學 務 主 任	梁昭元	行政人員代表	
總 務 主 任	蘇國賢	行政人員代表	
輔 導 主 任	陳朝琴	行政人員代表	
教 學 組 長	林峰民	行政人員代表	
一 年 級 代 表	江珮珊	一年級學年主任	
二 年 級 代 表	葉涓涓	二年級學年主任	
三 年 級 代 表	黃靖娟	三年級學年主任	
四 年 級 代 表	饒婉儀	四年級學年主任	
五 年 級 代 表	謝蕙后	五年級學年主任	
六 年 級 代 表	莊仕銘	六年級學年主任	
語 文 領 域 (國 語 文) 代 表	姚則榮	語文領域(國語文)代表	
語 文 領 域 (本 土 語 言) 代 表	張娟娟	語文學習領域 (本土語言) 代表	
語 文 領 域 (英 語) 代 表	鄭惠芬	語文學習領域 (英語) 代表	
數 學 領 域 代 表	江惠淨	數學領域代表	
生 活 領 域 代 表	黃瓊純	生活領域代表	
社 會 領 域 代 表	李明桓	社會學習領域代表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張意宗	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代表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黃秋芳	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代表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黃瑋瑋	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代表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謝蕙后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資訊教育議題代表	楊淑芬	資訊教育議題代表	
特殊教育代表	李佳容	陽光教室代表	

二、和仁國小113學年度年級課程發展小組名單(確定名單以113學年度校務會議宣布為主)

年級	成員 (113學年度 學年主任 為學年代表)
一年級	江婉珊、林秋月、黃惠霜、張雅慈、黃雅禎
二年級	葉涓涓、儲孟楠、謝美娟、賴君瑋、江惠淨
三年級	謝靜慧、李文雅、羅美竹、葉梅蘭、黃靖娟
四年級	蔡怡真、李姿瑩、黃如娟、饒婉儀、洪川富
五年級	林純緞、江若霜、姚則榮、劉建麟、劉育姮、謝蕙后
六年級	李明桓、黃栩詳、莊仕銘、鄭錫國、黃瑋瑋

三、和仁國小113學年度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名單

(確定名單以113學年度校務會議宣布為主)

領域名稱	小組人員	召集人
語文領域—國語文	莊仕銘、姚則榮、饒婉儀、羅美竹、葉涓涓、林秋月、(林芷君)	姚則榮
數學領域	鄭錫國、劉育姮、林純緞、黃如娟、葉梅蘭、江惠淨、黃惠霜、(姜毓惠)、(李佳容)	江惠淨
社會學習領域	蔡佩純、劉倍岑、殷鳳卿、孫婉榛、李明桓、劉建麟	李明桓
健康與體育領域	梁昭元、陳朝琴、石益彰、黃秋芳、黃詩婷、陳世勳、馮凌皓、江若霜、洪川富、謝靜慧、江婉珊	黃秋芳

藝術與人文領域	汪宸希、黃瑋瑋、李姿瑩、儲孟楠	黃瑋瑋
綜合活動領域	黃栩詳、謝蕙后、蔡怡真、李文雅	謝蕙后
生活領域 (低年級)	黃瓊純、謝美娟、賴君瑋、張雅慈	黃瓊純
語文領域— 本土語言	張娟娟、李雅玲、林峰民	林峰民
語文領域—英語	陳沛彤、鄭惠芬、黃美珍、黃靖娟、黃雅楨、湯佳璇	鄭惠芬
自然科學領域	蘇國賢、江宜臻、詹世傑、張意宗	張意宗
資訊科技	楊淑芬、曾彥鈞、黃子滢、柯詩彥	楊淑芬
特殊教育	林芷君、姜毓惠、李佳容	李佳容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